

证券代码：871519

证券简称：精益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9:00-12: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519	精益达	2025年12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公司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将该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4、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5、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6、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7、审议《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500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的贷款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年利率不超过4%。具体按实际银行放款为准，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公司法人翟超及其配偶岳婷、控股股东李扬及其配偶王孜（董事）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8、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回避表决股东为（李扬、翟超、南京竹之叶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欧阳湖路 30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欧阳湖路 30 号）。

电话：0553-5360481。

传真：0553-5311008。

电子邮箱：5251286@qq.com。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

代表人签字)。